

证券代码：000582

证券简称：北部湾港

公告编号：2021031

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（星期一）9:3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4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其中副董事长黄葆源，董事陈斯禄、莫怒、罗明，独立董事秦建文、凌斌、叶志锋以现场方式表决，董事陈栋以通讯方式表决。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黄葆源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》

表决情况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加快推进防城港企沙港区赤沙作业区 1 号、2 号泊位项目建设，根据工程建设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远海运港口（防城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远海防城港公司”）、广西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钢集团”）、广西华昇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昇新材”）、华南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南矿业”）签署《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》，按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共同对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赤沙码头”）进行增资，增资总额为 30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增资人民币 14,400 万元，中远海防城港公司增资人民币 6,000 万元，广钢集团增资人民币 6,000 万元，华昇新材增资人民币 2,100 万元，华南矿业增资人民币 1,500 万元。增资完成后，赤沙码头注册资本由 1,000 万元变更为 31,000 万元，公司持股 48%，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，关联董事陈栋已回避表决，经 7 名非关联董事（包括 3 名独立董事）投票表决通过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向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<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—租赁>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35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新租赁准则”）的要求，作为境内上市企业，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，并对相关会计政策予以变更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。公司根据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编制的财务报告，能够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 15:30 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 12 号北部湾航运中心 1011 会议室，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八届三十六次会议、董事会八届三十七次会议、监事会八

届三十四次会议及监事会八届三十五次会议通过的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 2020 年度述职报告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

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7 日